

2025 年度
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
局（汇总）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有关法律法规，起草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地方规范性文件，拟订相关政策、规划，制定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全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拟订全区健康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健康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推动健康新业态发展。承担新旧动能转换卫生健康行业有关具体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拟订全区有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全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

全风险监测评估。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制定本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省对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全区卫生健康系统行业作风建设工作，建设和谐医患关系。

（八）负责全区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的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负责全区中医药工作，拟订全区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指导镇（街道）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二）承担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峰城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坚持中西医并重，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1. 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2. 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

3. 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4.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5. 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加快中医药传承发展，促进全民健康。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市场监管局的职责分工。

（1）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根据国家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会同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组织制定、实施全区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区卫生健康局会同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确定承担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的技术机构。区市场监管局协助区卫生健康局收集相关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信息和资料，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局提出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建议。区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在组织检验后认为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立即组织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区市场监管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区市场监管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区市场监管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需要制定、修订相关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的，区卫生健康局应当尽快向市卫生健康委提出建议。

（2）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对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作业场所，清洗消毒设备或者设施，生产用水和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餐具、饮具的出厂检验，餐具、饮具的包装标识进行监管；区市场监管局负责对餐饮单位自行洗消的餐具、饮具和盛放直接入口的容器进行监管。两部门要建立协调配合机制，在监管工作中发现餐具、饮具不合格的，应当及时相互通报。

（3）区卫生健康局在调查处理传染病或者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发现与食品安全相关的信息，应当及时通报区市场监管局。

（4）区市场监管局会同区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并联合处置机制。区卫生健康

局会同区市场监管局推动使用环节的药品、 医疗器械追溯体系建设。

2. 与区医保局的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保局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纳入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 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9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9.9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38.34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0.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9.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296.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9.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0.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00.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7,806.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806.36	总计	62	7,806.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7,800.69	7,612.27		138.34			5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28	249.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28	249.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49	168.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79	8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1.23	7,102.81		138.34			50.0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41.37	222.11					19.26
2100101	行政运行	156.67	156.6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70	65.44					19.26
21002	公立医院	285.94	285.94					
2100201	综合医院	233.55	233.55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2.40	52.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71.32	771.32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07.32	507.3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4.00	264.00					
21004	公共卫生	3,688.73	3,519.57		138.34			30.8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107.42	1,107.42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55.89	517.54		138.3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56.34	1,855.90					0.44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4.33	13.96					10.37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4.74	24.74					2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7.51	257.51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25.19	225.1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2.32	32.32					
21017	中医药事务	210.80	210.8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8.80	208.8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0	2.00					
21018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15.18	15.18					
2101801	行政运行	5.18	5.18					
2101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1019	托育服务	1,820.37	1,820.37					
2101999	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1,820.37	1,820.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95	119.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9.95	119.95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19.95	119.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24	140.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24	140.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24	14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806.36	2,191.08	5,615.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28	249.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28	249.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49	168.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79	8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6.90	1,801.57	5,495.3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41.37	156.67	84.70			
2100101	行政运行	156.67	156.6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70		84.70			
21002	公立医院	285.94		285.94			
2100201	综合医院	233.55		233.55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2.40		52.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71.32		771.32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07.32		507.3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4.00		264.00			
21004	公共卫生	3,694.40	1,639.71	2,054.68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113.09	983.83	129.2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55.89	655.8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56.34		1,856.34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4.33		24.3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4.74		44.7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7.51		257.51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25.19		225.1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2.32		32.32			
21017	中医药事务	210.80		210.8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8.80		208.8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0		2.00			
21018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15.18	5.18	10.00			
2101801	行政运行	5.18	5.18				
2101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1019	托育服务	1,820.37		1,820.37			
2101999	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1,820.37		1,820.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95		119.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9.95		119.95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19.95		119.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24	140.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24	140.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24	14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49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9.9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9.28	249.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108.48	7,108.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9.95		119.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0.24	140.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12.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7,617.94	7,498.00	119.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6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6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617.94	总计	64	7,617.94	7,498.00	119.95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7,498.00	2,052.74	5,445.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28	249.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28	249.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49	168.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79	8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08.48	1,663.22	5,445.2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22.11	156.67	65.44
2100101	行政运行	156.67	156.6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44		65.44
21002	公立医院	285.94		285.94
2100201	综合医院	233.55		233.55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2.40		52.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71.32		771.32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07.32		507.3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64.00		264.00
21004	公共卫生	3,525.24	1,501.37	2,023.8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113.09	983.83	129.2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517.54	517.5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55.90		1,855.9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96		13.9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4.74		24.7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7.51		257.51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25.19		225.1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2.32		32.32
21017	中医药事务	210.80		210.8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8.80		208.8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2.00		2.00
21018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15.18	5.18	10.00
2101801	行政运行	5.18	5.18	
2101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1019	托育服务	1,820.37		1,820.37
2101999	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1,820.37		1,820.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24	140.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24	140.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24	14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6.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87.10	30201	办公费	4.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9.34	30202	印刷费	2.7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0.76	30204	手续费	0.2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24.15	30206	电费	6.6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4.02	30207	邮电费	1.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6.43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5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4.43	30213	维修（护）费	2.7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5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3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33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5.2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4.1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4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人员经费合计		2,000.41	公用经费合计					52.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9.95	119.95		119.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95	119.95		119.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9.95	119.95		119.95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19.95	119.95		11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7		10.13		10.13	1.94	12.07		10.13		10.13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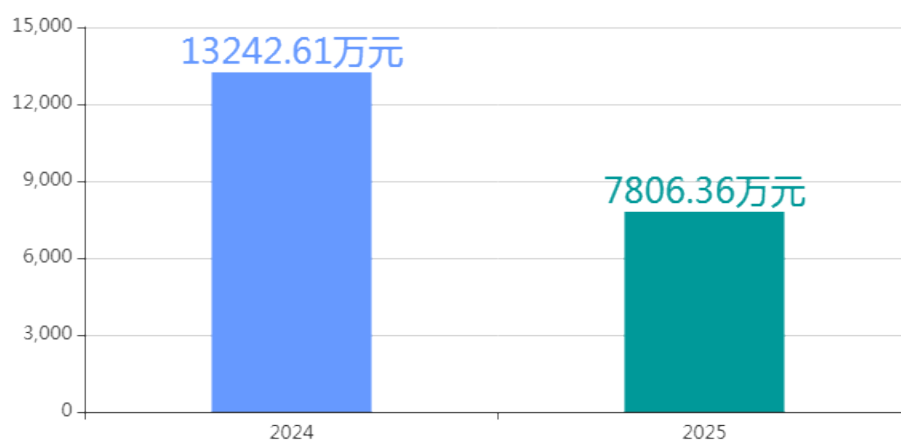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806.3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436.25 万元，下降 41.05%。主要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部分基本公共卫生资金和 2025 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金于 2026 年初拨付，因此 2025 年收支均减少；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年度没有收到基本公卫的农村妇女免费两癌筛查、基本避孕服务项目资金，致较 2024 年度下降幅度大；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年度没有收到上级的重大公卫、基本公卫的项目资金致收支均有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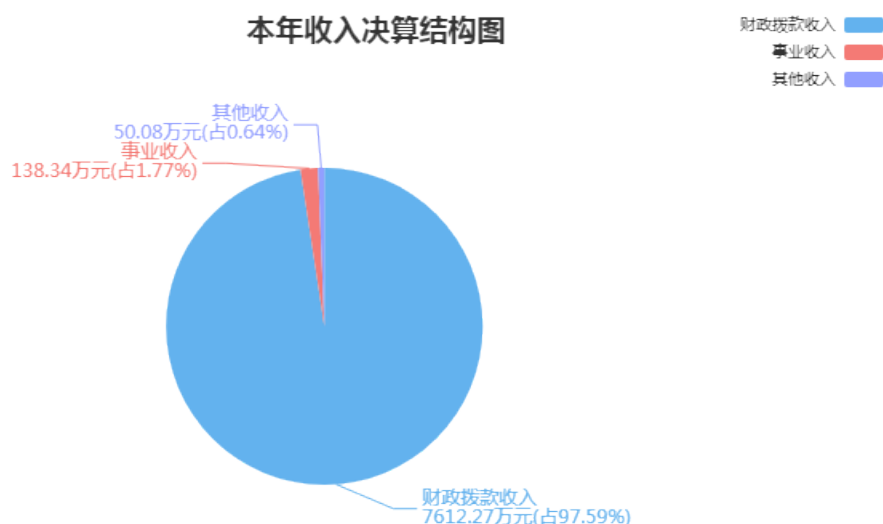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7,800.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12.27 万元，占 97.5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138.34 万元，占 1.77%；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50.08 万元，占 0.64%。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7,612.27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减少 2,878.75 万元,下降 27.44%。主要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部分基本公共卫生资金和 2025 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金于 2026 年初拨付,因此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138.3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23.27 万元,增长 20.22%。主要是本年度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的住院儿童康复医疗收入增加造成事业收入增长。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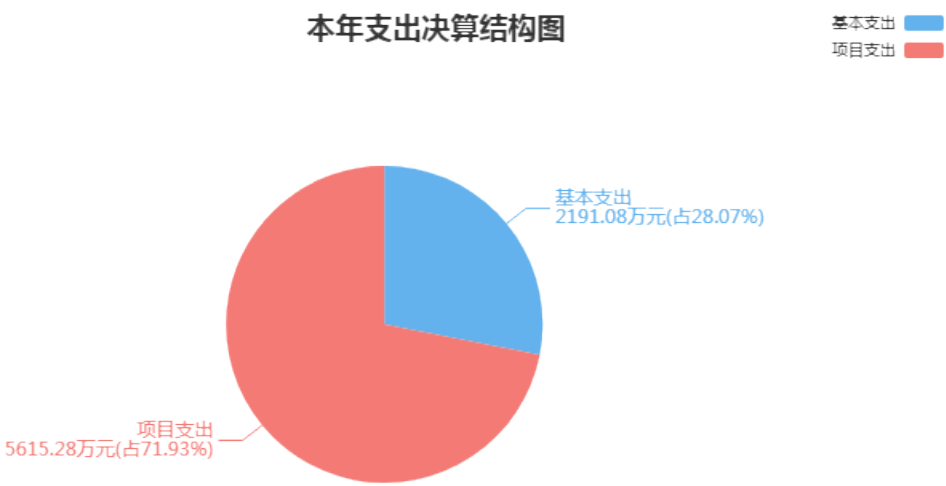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50.0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减少 2,586.44 万元,下降 98.1%。主要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4 年的其他收入里有通过财政结算的 2023 年基本公共服务资金,而 2025 年在最后一笔拨款时已进行结算,因此 2025 年其他收入比 2024 年少 15.04 万元;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其他收入中有妇计中心办公楼工程改造及电梯，2025 年无其他收入，导致比 2024 年减少 2258.67 万元；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年度没有收到上级的重大公卫、基本公卫的项目资金，致其他收入减少 312.73 万元；部门总体合计减少 2586.44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7,806.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91.08 万元，占 28.07%；项目支出 5,615.28 万元，占 71.9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191.0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267.04 万元，增长 13.88%。主要是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年度较 2024 年度发放了 13 月工资及人员薪资自然增加，社保、医保、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相应增加造成的；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员薪资正常增加，社保、医保、职业年金、住房公积

金相应增加。

2、项目支出 5,615.2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减少 5,697.62 万元，下降 50.36%。主要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部分基本公共卫生资金和 2025 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金于 2026 年初拨付，因此项目支出减少；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年度收到项目资金减少，支出相应减少；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年度没有收到上级的重大公卫、基本公卫的项目资金致项目支出下降。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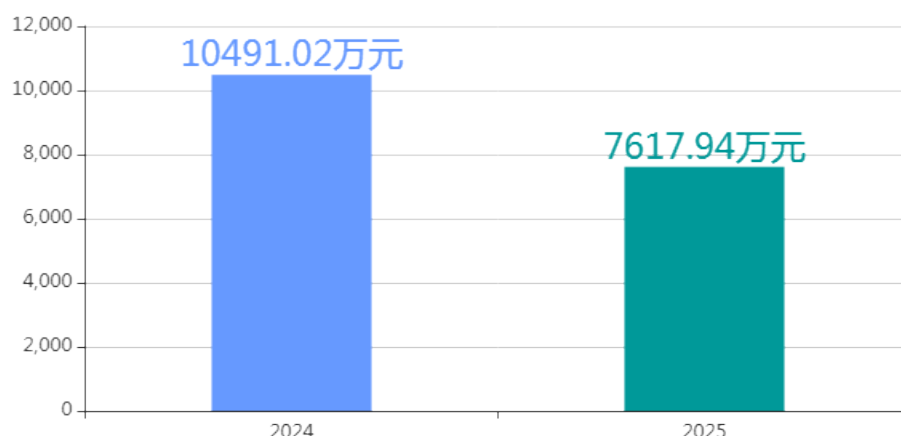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617.9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873.08 万元，下降 27.39%。主要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部分基本公共卫生资金和 2025 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金于 2026 年初拨付，因此比 2024 年减少 3139.58 万元；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年度较 2024 年度发放了 13 月工资及人员薪资自然增加，社保、医保、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相应增加造成的增长 58.25 万元；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员薪资正常增加，社保、医保、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相应增加，又发放 13 月工资，增加 208.25 万元；部门合计下降 2873.08 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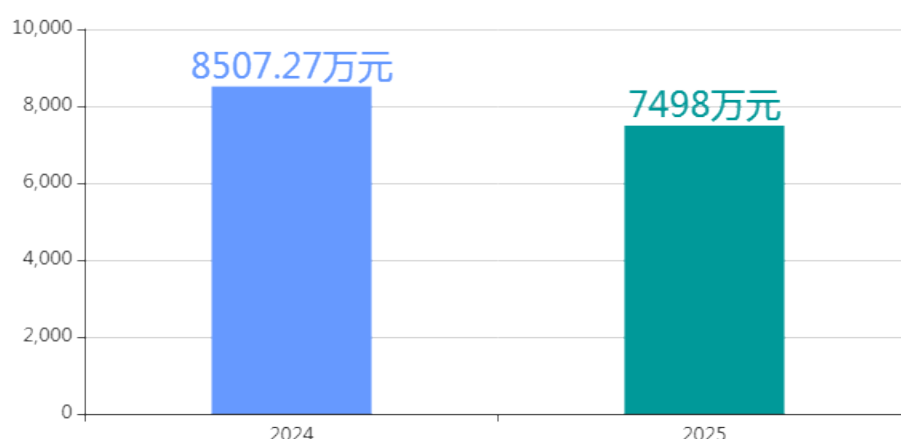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05%。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09.27 万元，下降 11.86%。主要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部分基本公共卫生资金和 2025 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金未足额支付，减少 1281.44 万元；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 年度发放了 13 月工资及人员薪资自然增加，增长 63.92 万元；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员 2025 年薪资正常增加，增加 208.25 万元；部门合计减少 1009.2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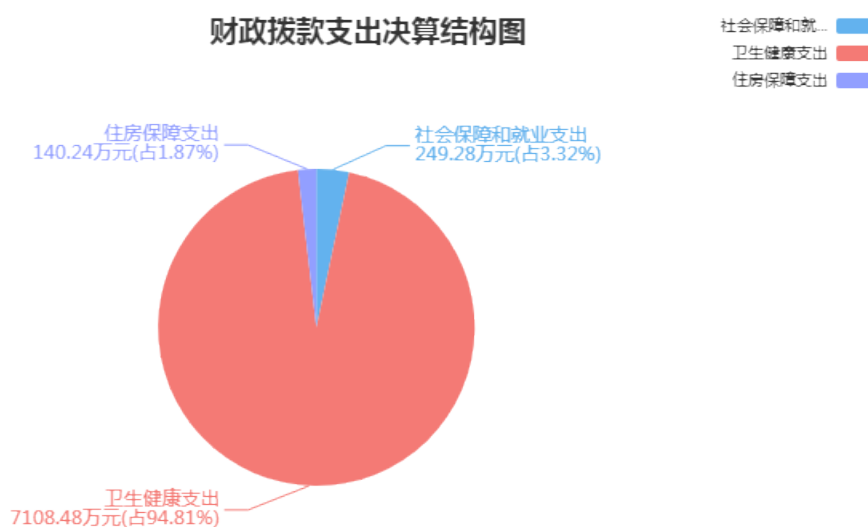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9.28 万元，占 3.32%；卫生健康（类）支出 7,108.48 万元，占 94.81%；住房保障（类）支出 140.24 万元，占 1.87%。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442.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部分基本公共卫生资金和 2025 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金于 2026 年初拨付,2025 年基本药物制度、基层医疗机构一类保障、重大公共卫生补助、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and 区域医共体信息化系统建设费用、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助等项目未足额支付，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7.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人员工资普涨，养老保险金额增加，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3.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年度退休 2 人，人员减少支出决算相应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4.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人员工资普涨，年中追加了人员工资、2024 年绩效考核奖金和张元柱抚恤金，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4、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3.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扶贫协作重庆人员补助、援疆对口支援补助未拨付，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471.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公共场所从业人员体检经费、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未拨付，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3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部分伤残军人医药费差额补助于 2026 年拨付，中医药综合服务区能力提升资金未拨付，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7、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年初预算为 1,8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基本药物制度资金未足额拨付，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8、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资金未足额拨付，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322.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3.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助资金未足额拨付，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520.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年度退休 2 人，人员减少支出决算相应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4,2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于 2026 年初拨付，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资金是年中下达的上级资金，无年初预算，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年度收到无预算的市级重大公卫配套补助资金，

造成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峯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年度中增加的预算，收到是省级基本公卫的配套补助资金，造成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峯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年度年中增加基本公卫项目预算并实施执行。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40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于 2026 年初拨付，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计划生育家庭扶助金未足额拨付，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6、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资金是年中下达的上级资金，无年初预算，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7、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其他中医药事务

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是年中下达的上级资金，无年初预算，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18、卫生健康支出（类）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年度减少不必要支出。

19、卫生健康支出（类）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年度年中增加的预算项目。

20、卫生健康支出（类）托育服务（款）其他托育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0.3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5 年育儿补贴补助资金是年中下达的上级资金，无年初预算，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42.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存在人员退休，住房公积金缴纳金额相应下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052.7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000.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52.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19.95 万元，本年支出 119.9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9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本级）疫情防控补助资金、区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and 区域医共体信息化系统费用是年中追加的区级资金，无年初预算，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2.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7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0.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3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5 年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3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维护维修、加油、车辆保险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1.94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督导检查接待，共计接待 31 批次、298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1 万元，下降 2.22%，主要原因是按单位实际产生的费用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9.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8.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9.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6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1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组织对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64 个，涉及预算资金 12,589.23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64 个项目中，5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资金未足额拨付到位、项目实施进度缓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5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镇（街）卫生院、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等 6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06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26.88 万元，执行数为 1,7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5.12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考核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11 分。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2.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4 万元，执行数为 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市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1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6. 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补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44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6.59 万元，执行数为 233.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7.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8.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9. 镇（街）卫生院、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28 万元，执行数为 116.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10. 2025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中央省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5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11.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8.1分。全年预算数为307.2万元，执行数为95.2万元，完成预算的30.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12. 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05分。全年预算数为95.26万元，执行数为76.64万元，完成预算的80.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13. 计划生育家庭扶助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54分。全年预算数为197.54万元，执行数为30.37万元，完成预算的15.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14.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72分。全年预算数为58.97万元，执行数为10.12万元，完成预算的17.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15.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21.84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16.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中央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8.8 万元，执行数为 20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17. 离休干部“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3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18.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19. 中医药综合服务区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20. 1-6 级伤残军人医药费差额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7.3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0 万元，执行数为 5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21. 2025 年村卫生室运行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7.3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2 万元，执行数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22. 村居乡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5 分。全年预算数为 555 万元，执行数为 360.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0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23. 2025 年公共场所从业人员体检经费金额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4.7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24. 扶贫协作重庆专业技术人员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8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25. 第一书记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1.67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2 万元，执行数为 1.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26. 援疆对口支援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2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27. 养老保险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0.06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0 万元，执行数为 3.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0.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28. 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8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29. 计生补充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39 分。全年预算数为 58 万元，执行数为 54.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30. 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26 分。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5.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31.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3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91 分。全年预算数为 3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9%。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33. 2025 年度越战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3 万元，执行数为 3.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34. 代管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83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38.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35. 2025 年“千医培训”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27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36. 区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and 区域医共体信息化系统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5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1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37. 2023 年养老服务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38. 2024 年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

为 131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39. 2024 年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40. 新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5 万元，执行数为 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41. 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4.43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42. 2025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43. 2025 年村卫生室改造提升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8 万元，执行数为 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44.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市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45.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市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46. 2025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0.1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47.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中央省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执行数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48.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中央省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35.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49. 2025 年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50. 2025 年育儿补贴补助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3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171 万元，执行数为 1,820.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51. 2025 年育儿补贴补助资金省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8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52. 2025 年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53. 2025 年育儿补贴补助资金市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54. 2025 年省级市场监管资金（食品安全风险检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0.71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目标完成实施。

55. 2025 年适龄女生 HPV 疫苗免费接种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07 分。全年

预算数为 14.42 万元，执行数为 1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适龄女生 HPV 疫苗免费接种率 90% 以上，二是 HPV 疫苗接种 100% 符合预防免疫相关规范，三是按时完成 HPV 疫苗接种服务，四是提高适龄女生及家长宫颈癌防控知识（含疫苗接种）知晓率，提高女性健康水平，五是适龄女生对接种疫苗服务的满意度 90% 以上。

56. 电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收到已足额及时缴纳 10 万元；二是维持良好的办公环境及疫苗存储环境；三是提高职工及客户认可度；四是职工及客户很满意。

57. 公共场所监测、生活饮用水抽检、国家随机监督等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 400 家公共场所完成监测及出具检测报告，二是自申请之日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测、20 个工作日内出具报告，三是公共场所经营者卫生环境意识不断提高，公共场所卫生环境持续提升，公共场所环境卫生不断改善，疾病传播途径有效控制，四达到公共场所经营者满意。

58. 门诊收费系统使用费、物业费等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33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及时足额支付费用，二是日常工作正常运行状况

良好，三改善职工工作环境，提高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四是达到职工及客户满意。

59. 人员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82 分。全年预算数为 94.16 万元，执行数为 7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已及时足额发放临时工工资、上缴社会保险费，工会会费，合计 73.6 万元；二是提高了职工工作积极性，提高职工归属感；三是稳定职工队伍，有序开展工作，四是达到临时人员满意。

60. 执法终端运行更新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符合执法终端规定的质量要求，按月缴纳服务费维护费；二是提升卫生执法检查效率；三是规范执法流程和文书书写；四是达到服务对象满意。

61. 2025 年免费产前筛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1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1 万元，执行数为 1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符合筛查条件的人均补助标准 150 元；二是产前筛查率 90%；三是产前筛查国家空间质评通过率 95%；四是年底前完成产前筛查任务；五是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六是被筛查对象满意度达观察家 95%以上。

62. 2025 年重大公共卫生（妇幼）市级补助-城镇妇女免费两癌筛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

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4 万元，执行数为 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城镇适龄妇女乳腺癌、宫颈癌筛查覆盖率 90%；二是宫颈癌早诊率 95%；三是年底按时完成两癌筛查诊断工作；四是逐步提高城镇妇女自我保健能力和健康水平，提高两癌早诊早治率；五是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63. 城乡两癌免费筛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3.1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城乡妇女免费筛查人数 4811 人；二是城乡妇女免费筛查率 98%，两癌筛查诊断准确率 98%；三是年底按时完成两癌筛查诊断工作；四是提高两癌早诊早治率，降低死亡率；五是被筛查对象满意度 98%。

64. 产前筛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前筛查人数 680 人，因生育率下降人数低于年度指标值；二是高质量完成筛查工作；三是按时进行产前筛查工作；四是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人口素质，提高整体人口素质；五孕妇产前筛查的满意度 100%。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上

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

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中医药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托育服务(款)其他托育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托育服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教育、农村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5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5.06	优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考核经费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4.11	优
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中央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市级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6	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补偿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8.44	优
7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8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9	镇（街）卫生院、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88	优
10	2025 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中央省级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5.00	良
11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8.10	良
12	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8.05	优
13	计划生育家庭扶助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1.54	优
14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1.72	优
15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16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中央补助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17	离休干部“两费”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3.00	良
18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19	中医药综合服务区能力提升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20	1-6 级伤残军人医药费差额补助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7.38	良
21	2025 年村卫生室运行保障经费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7.34	良
22	村居乡医经费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1.50	优

23	2025 年公共场所从业人员体检经费金额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24	扶贫协作重庆专业技术人员生活补助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0.00	良
25	第一书记补助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1.67	良
26	援疆对口支援补助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0.00	良
27	养老保险缴费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0.06	良
28	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费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87	优
29	计生补充经费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9.39	优
30	劳务费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8.26	优
31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3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91	优
33	2025 年度越战人员工资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34	代管资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3.83	优
35	2025 年“千医培训”补助资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36	区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和区域医共体信息化系统费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50	优

37	2023 年养老服务发展补助资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38	2024 年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补助资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39	2024 年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40	新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41	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5.00	良
42	2025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43	2025 年村卫生室改造提升省级补助资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44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市级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45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市级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5.00	良
46	2025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提升）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5.00	良
47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中央省级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48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中央省级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89	优
49	2025 年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100.00	优

50	2025 年育儿补贴补助资金中央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3.38	优
51	2025 年育儿补贴补助资金省级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5.00	良
52	2025 年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53	2025 年育儿补贴补助资金市级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85.00	良
54	2025 年省级市场监管资金（食品安全风险检测）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90.00	优
55	2025 年适龄女生 HPV 疫苗免费接种项目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8.07	优
56	电费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0	优
57	公共场所监测、生活饮用水抽检、国家随机监督等费用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0	优
58	门诊收费系统使用费、物业费等费用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0	优
59	人员劳务费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7.82	优
60	执法终端运行更新维护费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0	优
61	2025 年免费产前筛查	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98.14	优
62	2025 年重大公共卫生（妇幼）市级补助-城镇妇女免费两癌筛查	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100	优

63	城乡两癌免费筛查	峯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90	优
64	产前筛查	峯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90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4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4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峰政办发【2010】114号文件要求，我区于2024年全面实施规范的、覆盖城乡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保证基本药物的足额供应和合理使用，从制度上事项基本药物的公平可及，满足群众基本用药的需求，关系民生。建立完善的基本药物制度，保证基本药物的足额供应和合理使用，从制度上事项基本药物的公平可及，满足群众基本用药的需求。各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都能依据相关政策法规及文件要求制定并实施，能按文件要求进行人员、药品配备。按文件新增要求，全区对短缺药品监测上报及基本药物全额保障都已贯彻执行。			及时足额保障本区公立医院因取消药品加成改革而造成的药品费用差额，减轻公立医院运行负担。全区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政策已执行，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	44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未拨付
		社会成本指标	减轻地区居民药费负担	是	是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	交上年提高	交上年提高	15	15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交上年下降	交上年下降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次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地区公立医院能力建设	是	是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镇（街）卫生院、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8	1328	116.38	10	8.76%	0.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28	1328	116.3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区对因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失去盈利的医疗卫生人员的补助问题，预算年度内将项目资金及时落实到位。			全区镇（街）卫生院、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已执行，保障了全区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失去盈利的基层医疗机构的运行。部分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镇（街）卫生院、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金额	1328万元	=116.38万元	5	5	拨付了116.38万元，剩余资金1211.62万元未拨付。
		社会成本指标	减轻地区居民药费负担	是	是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机构和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完成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员符合基药补助要求	达标	达标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基本药物资金发放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地区居民基本药物受益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地区基本药物能力建设	是	是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80%	=90%	10	10	实际工作超目标完成
总分			90.8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考核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7	2.88	10	41.14%	4.1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	7	2.8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对各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评价工作的指导，进一步强化区级绩效评价主体责任，结合本地项目实施情况，有针对性地调整、提高关键指标和薄弱环节的分值权重，将绩效评价重点放到实施质量、实施效果、居民感受度和获得感，逐步转变项目绩效评价的方式，充分利用区域健康信息平台中的服务数据和信息技术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提高绩效评价的效率和质量。			2025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考核工作全面完成，对本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进行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用于年终结算。资金按实际花费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考核经费总金额	7万元	=2.88万元	10	10	按基本公卫考核实际花费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考核次数	1次	=1次	15	15	
		质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考核覆盖乡镇数量	7家	=7家	15	15	
		时效指标	在2025年度执行期内完成项目考核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镇街卫生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提升地区群众卫生健康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卫健局责任科室对考核工作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4.1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8.97	10.12	10	17.16%	1.7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8.97	10.1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保障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资金支出。			2025年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已完成，降低了地方重大传染病患病率，推进了地区重大传染病防控能力建设。部分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资金金额	58.967	=10.12万元	10	10	剩余资金48.847万元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传染病防控主持机构	1家	=1家	15	15	
		质量指标	地方重大传染病患病率降低	较上年下降	较上年下降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资金发放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地方传染病控制能力有效提升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地区重大传染病防控能力建设	是	是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方重大传染病人群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1.7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1.84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1.84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实现本地区传染病患病率下降。			2025年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已完成，降低了地方重大传染病患病率，推进了地区重大传染病防控能力建设。部分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大公卫项目所需经费	≤21.8381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未拨付
			总成本控制情况	优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传染病防控机构	1家	=1家	15	15	
		质量指标	地方重大传染病防控情况	良好	良好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开展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地方重大传染病发病率	降低	降低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地区重大传染病防控能力建设	推动	推动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方重大传染病人群满意度	≥85%	=90%	10	10	实际工作超目标完成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一书记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2	2.52	1.68	10	66.67%	6.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2	2.52	1.6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第一书记的生活补助和人员保险等支出，将补助资金足额及时落实到位到人			2025年卫健系统安排3名同志到乡镇担任第一书记，已完成乡村帮扶工作，补助于2026年3月拨付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一书记经济总支出	2.52万元	=1.68万元	10	10	其中一人补助0.84万元当年因个人卡号错误未拨付成功，于次年资金下达后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派驻人数	3人	=2人	15	10	其中一人补助0.84万元当年因个人卡号错误未拨付成功，于次年资金下达后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足额补助到人	足额	未足额	15	10	其中一人补助0.84万元当年因个人卡号错误未拨付成功，于次年资金下达后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期内完成补助资金支出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	10	5	剩余补助于2026年3月完成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乡镇党的服务能力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影响乡镇乡村提高底层管理实力	提高	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一书记工作人员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81.6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资金100万元整用于结算部分苏鲁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疫情防控医疗救治设备费用。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已完成拨付，结算了部分苏鲁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疫情防控医疗救治设备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偿还欠款总金额	100万元	=100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算疫情防控支出条目	1条	=1条	15	15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相关业务执行合格	合格	合格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期间内完成资金结算工作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各行业资金压力	缓解	缓解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帮助地区经济稳定运行减少各行业负债	减少	减少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务相关单位对工作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医药综合服务区能力提升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针对峰城区中医药先进县的工作进行巩固提升，完成对全区中医药综合服务区工作的维护提升。中医药事业费用于中医药基础条件建设、服务能力建设、人才培养等工作，是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的重点指标。			完成2025年度中医药综合服务区能力提升工作，中医药基础条件建设、服务能力建设、人才培养工作已完成，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医药综合服务区能力提升总成本	100万元	=0万元	10	10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药综合服务区改造提升	7家	=7家	15	15	
		质量指标	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项目数量	10项	=10项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中医相关设备配备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门诊人次占门诊总人次的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地区中医药服务能力	是	是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中医药服务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扶贫协作重庆专业技术人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5	8.8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5	8.85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援渝人员生活及交通补助，项目资金及时足额落实到位，到人。			峯城区人民医院2022年7月-2024年6月派出李欣、王锦猛对重庆丰都开展健康扶贫，期间两人生活及交通补助费用合计130296.5元，2023年8月已拨付41757元。欠款88500元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扶贫协作重庆专业技术人员生活补助总成本	8.85	=0万元	10	10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赴重庆支援人数	2人	=2人	20	20	
		质量指标	各项补助资金足额拨付到位	足额	未足额	10	5	资金未拨付
		时效指标	项目期限内完成资金支付工作	2025年12月31日	未完成	10	5	资金未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医疗能力落后地区医疗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面促进贫困地区医疗水平稳定发展	促进	促进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赴重庆技术人员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8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生补充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	58	54.45	10	93.88%	9.3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	58	54.4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在2025年度维持单位业务运转			2025年度完成支付单位日常开支、业务运转费用，所有支出均符合规定，保障了单位平稳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基本运转经费项目总成本	58万元	=54.45万元	10	10	以当年实际花费为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预算内单位运转项目稳定执行	4项	=4项	15	15	
		质量指标	所有业务活动经费支出合规	合规	合规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时间内完成项目支出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卫生行政机构业务稳定运转	稳定	稳定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提升卫生机构行政命令运行效率	提升	提升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业务人员对项目执行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9.3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度尽可能清算疫情期间产生的未付款项。			2025年完成部分疫情期间欠款清算，已拨付至峄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偿还欠款总金额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算疫情防控支出条目	13条	=13条	15	15	
		质量指标	足额支付疫情防控相关业务款项	足额	足额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期间内完成资金结算工作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各行业资金压力	缓解	缓解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帮助地区经济稳定运行减少各行业负债	减少	减少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务相关单位对工作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劳务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7	5.78	10	82.57%	8.2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	7	5.7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发放人员工资社保。			2025年度及时足额发放合同制人员的工资及社保，保障了单位职工的生活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费资金总成本	7万元	=5.78万元	10	10	以实际发生的费用为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长聘人员数量	2人	=2人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足额发放到人	足额	足额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不拖欠年度结算完毕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单位职工生活稳定	稳定	稳定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社会就业稳定	提高	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长聘人员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8.2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	330	30	10	9.09%	0.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	330	3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进一步做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和服务管理工作，促进精神卫生事业发展，维护社会安全、和谐、稳定。依据枣政办发【2018】26号《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与服务管理工作的意见》，对全区2100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实施救治救助。			完成对全区2100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实施救治救助，救助资金由枣庄市精神卫生中心垫付，剩余300万元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医疗救助兜底费用	943.61万元	=30万元	10	10	年初指标设置错误，资金剩余300万元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率	2100名	=2100人	15	15	
		质量指标	目前兜底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2025年底完成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病情平稳，肇事肇祸减少	减少	减少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重精患者肇事肇祸率及危险行为发生	降低	降低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精患者服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0.9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代管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38.25	10	38.25%	3.8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100	100	38.2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工会人才优选支出、春节走访慰问、补偿金、救助金、单位人员奖励金等各类项目支出足额及时支付。			已通过代管资金完成春节走访慰问、医务人员到基层一线工作补助、单位人员绩效考核奖励等项目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代管资金总成本	100万元	=38.25万元	10	10	以实际发生费用为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代管资金管理单位	1家	=1家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结转资金支付达到优秀	优秀	优秀	15	15	
		时效指标	年度内执行代管资金及时支付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同级财政间资金流转顺利	促进	促进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地区同级财政部门间资金管理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项目资金使用方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3.8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and 区域医共体信息化系统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0	19.95	10	4.99%	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00	19.9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了卫健局及医院管理者等监管部门的卫生监管工作效率和决策水平，推动相关政令的落地抓手，实现了监管部门对各医疗机构的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管理、计划生育、综合管理等六大维度进行动态连续有效的监管功能。			已完成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健康档案务实应用50项、双向转诊系统等，实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HIS、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智能随访及查体等5个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共享，“智医助理”系统覆盖所有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剩余380.05万元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和区域医共体信息化系统建设经费资金金额		=19.95万元	10	10	剩余380.05万元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平台覆盖镇（街）数量	7个	=7个	15	15	
		质量指标	完成全区医疗数据整合，做到区域数据的互联互通效果	良好	良好	15	15	
		时效指标	2025年完成第一阶段信息平台建设工作	2025年完成	2025年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医疗信息化建设推进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信息化系统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带动地区居民医疗服务环境的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信息化服务患者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90.5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95	1.9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95	1.9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新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金制度，给予独生子女伤残或死亡家庭精神慰藉，维护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权益，促进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新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金发放，给予独生子女伤残或死亡家庭精神慰藉，维护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一次性扶助资金	≤1.95万元	=1.95万元	5	5	
			成本控制情况	优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户数	3户	=3户	10	10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户数	6户	=6户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扶助资金到位时间	2025年底前	2025年底前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别扶助家庭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市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	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	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25年完成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工作，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	≤2万元	=2万元	5	5	
			总成本控制情况	≤2万元	=2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28人	=28人	10	10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57人	=57人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扶助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43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43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人群认定准确，奖励扶助资金拨付及时，使用规范，政策落实到位。			对2022年11月1日以后退休的，独生子女父母为企业、社团、民非等单位职工的人员进行补助。资金于2026年初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扶助资金	≤4.434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4.434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成本控制情况	优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数量	138人	=138人	10	10	
		质量指标	目标人群认定准确率	100%	=100%	10	10	
			补助资金使用成效	良好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底前	2026年2月	10	5	资金4.434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人群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5.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市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8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2025年完成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资金于2026年初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扶助资金	≤8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8万元于2026年2月拨 付。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扶助金发放标准	80元/人/月	' =80元/人/月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3243人	=3243人	15	15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扶助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及时	未及时	10	5	资金8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5.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中央省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6	1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6	1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发放，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	≤16万元	=16万元	5	5	
			总成本控制情况	≤16万元	=16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28人	=28人	10	10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57人	=57人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扶助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中央省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0	35.36	10	58.93%	5.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60	35.3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完成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剩余资金于2026年初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	≤60万元	=35.36万元	5	5	剩余资金24.64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标准	80元/人/月	‘=80元/人/月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3243人	=3243人	15	15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扶助资金及时拨付到位	及时	未及时	10	5	剩余资金24.64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8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1-6级伤残军人医药费差额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峯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	220	52.4	10	23.82%	2.3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0	220	52.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做好2025年度伤残军人的诊疗服务和医疗费用的报销工作。			完成对全区1-6级伤残军人的医疗费用的报销，保障伤残军人群体稳定。2025年伤残军人医疗报销费用由峯城区中医院垫付，资金于2026年3月拨付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伤残军人医疗费用成本	≤240万元	=52.4万元	10	10	剩余167.6万元于2026年3月拨付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伤残军人报销人数	≤80人	=80人	15	15	
		质量指标	足额报销伤残军人医药费	足额	足额	15	15	
		时效指标	伤残军人医药费报销及时	及时	未及时	10	5	剩余167.6万元于2026年3月拨付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伤残军人稳定	确保	确保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伤残军人持续保障	保障	保障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伤残军人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87.3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中央省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5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保障全区对因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失去盈利的医疗卫生人员的补助问题，预算年度内将项目资金及时落实到位。			全区镇（街）卫生院、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已执行，保障了全区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失去盈利的基层医疗机构的运行。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25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未拨付
			成本控制情况	≤25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机构和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完成率			15	15	
		质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员基药补助要求符合情况	符合	符合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基本药物资金发放	及时	未及时	10	5	资金未拨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医生收入稳定	促进	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地区居民基本药物受益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地区基本药物能力建设	推动	推动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对基本药物制度满意度	≥90%	=90.00%	10	10	
总分			85.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公共场所从业人员体检经费金额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7	114.7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7	114.7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支付峰城区人民医院、峰城区中医院2024年公共场所从业人员体检经费			公共场所从业人员体检工作已经完成，相关体检费用由峰城区人民医院、峰城区中医院垫付，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年公共场所从业人员体检经费金额	351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未拨付
		社会成本指标	减轻相关企业负担	减轻	减轻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担查体服务的定点医院机构	2个	=2个	15	15	
		质量指标	健康体检合格合格完成	合格	合格	15	15	
		时效指标	预算年度内完成既定检查任务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实体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相关企业负担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地区健康水平	是	是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体检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度越战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3	3.53	3.5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3	3.53	3.5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度越战人员工资足额及时发放到人			2025年越战人员为峄城区中医院1人，已足额及时发放越战人员工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越战人员工资补助总金额	3.53万元	=3.53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补助越战人员人数	1人	=1人	15	15	
		质量指标	人工工资足额支付到人	足额	足额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期间内完成活动支出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越战人员工资稳定	稳定	稳定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越战人员生活稳定	稳定	稳定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越战人员对工资发放工作感到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4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0	4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村卫生室基础设施和设备提升工程，实现村卫生室普遍达到五有三提升。			2025年已完成村卫生室基础设施和设备提升工作，实现村卫生室普遍达到五有三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样板村卫生室建设所需经费	≤40万元	=40万元	5	5	
			总成本控制情况	优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样板村卫生室数量	10个	=10个	15	15	
		质量指标	样板村卫生室建设情况	良好	良好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样板村卫生室改造提升工作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卫生室医疗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农村群众持续获得优质高效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推动	推动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卫生室服务患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村卫生室基础设施和设备提升工程，实现村卫生室普遍达到五有三提升。			2025年已完成村卫生室基础设施和设备提升工程，实现村卫生室普遍达到五有三提升。资金于2026年2月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样板村卫生室建设所需经费	≤30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30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总成本控制情况	优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样板村卫生室数量	10个	=10个	15	15	
		质量指标	样板村卫生室建设情况	良好	良好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样板村卫生室改造提升工作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卫生室医疗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农村群众持续获得优质高效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推动	推动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卫生室服务患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育儿补贴补助资金省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28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28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育儿补贴项目，支持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推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2025年已完成育儿补贴第一批次发放，支持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推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2025年育儿补贴第二批次于2026年2月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经济成本指标	≤228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228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育儿补贴国家基础标准	3600元/人/年	' =3600元/人/年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申领人育儿补贴实际发放率	≥90%	=90%	15	15	
		质量指标	育儿补贴领取人条件符合率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育儿补贴	按时	未按时	10	5	资金228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策知晓率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	促进	促进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育儿补贴领取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5.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育儿补贴补助资金市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2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2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育儿补贴项目，支持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推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2025年已完成育儿补贴第一批次发放，支持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推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2025年育儿补贴第二批次于2026年2月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经济成本指标	≤22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22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育儿补贴国家基础标准	3600元/人/年	' =3600元/人/年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申领人育儿补贴实际发放率	≥90%	=90%	15	15	
		质量指标	育儿补贴领取人条件符合率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育儿补贴	按时	未按时	10	5	资金22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策知晓率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	促进	促进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育儿补贴领取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5.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市场监管资金（食品安全风险检测）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71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71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实现对卫生健康领域食品安全重点隐患的排查通报。			2025年已完成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实现对卫生健康领域食品安全重点隐患的排查通报。资金于2026年3月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监测项目经费	≤0.71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0.71万元于2026年3月拨付。
			总成本控制情况	优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检测机构	1家	=1家	15	15	
		质量指标	上级盲样考核情况	合格	合格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开展监测工作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监测预警作用发挥	促进	促进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食品安全形势持续向好	推动	推动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部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42	11.64	10	80.72%	8.0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4.42	11.6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保障女性健康，降低我省女性宫颈癌发病率，减少因罹患相关疾病导致的疾病负担。			完成了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4.42万元	11.64万元	10	10	财政资金未足额拨付，及时与财政对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率	≥90%	≥90%	10	10	
		质量指标	HPV疫苗接种100%符合预防免疫相关规范	符合	符合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HPV疫苗接种服务	按时	按时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适龄女生及家长宫颈癌防控知识（含疫苗接种）知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女性健康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适龄女生对接种疫苗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8.0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电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缴纳电费，保障业务用房中央空调及冷链设备正常运转			完成了电费缴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费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耗电度数	15万度	15万度	10	10	
		质量指标	电费支付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支付	及时	及时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良好的办公环境及疫苗存储环境	良好	良好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职工及客户认可度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及客户的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场所监测、生活饮用水抽检、国家随机监督等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国家卫生城复审任务2、全区公共场所日常监测3、公共场所环境卫生不断改善，疾病传播途径有效控制			项目资金未拨付，但项目已实施，使用其他项目资金垫付公共场所监测费用，完成了全区公共场所日常监测工作：生活引用水抽检经费未拨款，存在欠款，但已完成生活饮用水抽检工作；国家随机监督经费未拨款，存在欠款，但已完成国家随机监督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共场所卫生监测费用、购买监测试剂及仪器设备等5万	5万元	0万元	10	10	财政未拨付资金，及时与财政对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00家公共场所	95%	95%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监测及出具检测报告	98%	98%	15	15	
		时效指标	至申请之日15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测、20个工作日出具报告	完成	完成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场所经营者卫生环境意识不断提高	中长期	中长期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场所卫生环境持续提升，公共场所环境卫生不断改善，疾病传	中长期	中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场所经营者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门诊收费系统使用费、物业费等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3	8.33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3	8.33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门诊收费系统使用费、物业费等费用，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资金未拨款，但项目已实施，使用其他项目资金垫付本年度物业费，完成既定区域物业服务；门诊收费系统经费未拨款，存在欠款，但已完成了门诊收费系统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费用金额	8.3284万元	0万元	10	10	财政资金未拨付，及时对接财政部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费用年限	1年	1年	10	10	
		质量指标	费用支付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费用	及时	及时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工作正常运行状况	良好	良好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职工工作环境，提高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及客户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员劳务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16	94.16	73.6	10	78.16%	7.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16	94.16	73.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临时人员合法权益，稳定职工队伍，工作有序开展			完成了临时工工资及时发放及社保费缴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人员工资社保、会计代理费	94.1585万元	73.6万元	10	10	财政资金未足额拨付，持续主动对接财政部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人员数量	13人	13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工资及社保标准	符合	符合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	及时	及时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职工队伍	稳定	稳定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职工归属感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时人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7.8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两癌免费筛查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1	43.1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1	43.1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免费两癌筛查，优化服务模式规范长效机制，提高“两癌”早诊早治率，降低死亡率			项目资金未拨款，但项目已实施，使用市级，省级资金已垫付。完成了2025年度城乡妇女免费两癌的筛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妇女免费两癌筛查补助	≤43.1万元	0万元	10	10	财政资金未拨付，及时对接财政部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妇女免费筛查人数	≥4811人	4811人	10	10	
		质量指标	城乡妇女免费筛查率	≥95%	98%	10	10	
			两癌筛查诊断准确率	≥95%	98%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底按时完成两癌筛查诊断工作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两癌”早诊早治率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死亡率	降低	降低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筛查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重大公共卫生（妇幼）市级补助-城镇妇女免费“两癌”筛查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84	3.8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84	3.8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区符合条件的 35-64 周岁城镇妇女提供免费检查项目包括：妇科、乳腺疾病常规检查，阴道分泌物检查，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			已完成全区符合条件的 35-64 周岁城镇妇女提供免费检查项目包括：妇科、乳腺疾病常规检查，阴道分泌物检查，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84万元	3.84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适龄妇女乳腺癌筛查覆盖率	≥83%	90%	10	10	
			城镇适龄妇女宫颈癌筛查覆盖率	≥83%	90%	10	10	
		质量指标	宫颈癌早诊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底按时完成两癌筛查诊断工作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妇女自我保健能力和健康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两癌”早诊早治率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5%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中央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4	6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64	6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保障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2025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全面完成，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部分资金于2026年初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64万元	=64万元	5	5	
			成本控制情况	≤64万元	=64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 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 率	≥90%	=95.3%	2	2	实际工作超目标完成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7.2	307.2	95.2	10	30.99%	3.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7.2	307.2	95.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扶助制度，解决计生家庭在生活和养老方面的实际困难，提高家庭发展能力，改善民生，促进社会稳定。			计划生育家庭扶助金于2026年初发放完成，解决了计划生育扶助家庭在生活养老方面的困难，促进了社会稳定。剩余212万元于2026年初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307.2万元	=95.2万元	10	10	剩余资金212万元于2026年初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人数	3200人	=3215人	15	15	实际工作超目标完成
		质量指标	奖励金足额完成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奖励金发放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2月	10	5	剩余资金212万元于2026年初拨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奖扶金发放，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政策满意度	≥90%	=90.00%	10	10	
总分			88.1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市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1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61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保障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2025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全面完成，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资金于2026年初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61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于2026年初拨付。
			成本控制情况	优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 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 率	≥90%	=95.3%	2	2	实际工作超目标完成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补偿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6.59	276.59	233.55	10	84.44%	8.4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6.59	276.59	233.5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保障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补偿资金支出。			及时足额保障本区公立医院因取消药品加成改革而造成的药品费用差额，减轻公立医院运行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补偿金额	300万元	=233.55万元	5	5	以实际支出为准
		社会成本指标	减轻地区居民药费负担	是	是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15	15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较上年下降	较上年下降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补偿发放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地区公立医院能力建设	是	是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住院患者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8.4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26	95.26	76.64	10	80.45%	8.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26	95.26	76.6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扶助制度，解决计生家庭在生活和养老方面的实际困难，提高家庭发展能力，改善民生，促进社会稳定。			计划生育家庭扶助金于2026年初发放完成，解决了计划生育扶助家庭在生活养老方面的困难，促进了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95.256万元	=76.64万元	10	10	剩余18.616万元于2026年初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人数	86户	=86户	15	15	
		质量指标	奖励金足额完成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奖励金发放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奖扶金发放，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政策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8.0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扶助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7.54	197.54	30.37	10	15.37%	1.5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7.54	197.54	30.3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扶助制度，解决计生家庭在生活和养老方面的实际困难，提高家庭发展能力，改善民生，促进社会稳定。			计划生育家庭扶助金于2026年初发放完成，解决了计划生育扶助家庭在生活养老方面的困难，促进了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238.54万元	=30.37万元	10	10	剩余167.17万元于2026年初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人数	5223人	=5214人	15	15	实际工作超目标完成
		质量指标	奖励金足额完成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奖励金发放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计生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奖扶金发放，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政策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1.5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中央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8.8	208.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208.8	208.8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针对峰城区中医药先进县的工作进行巩固提升，完成对全区中医药综合服务区工作的维护提升。中医药事业费用于中医药基础条件建设、服务能力建设、人才培养等工作，是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的重点指标。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资金用于2025年全区中医药综合服务区工作的维护提升工作。中医药基础条件建设、服务能力建设、人才培养等工作均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医药综合服务区能力提升总成本	208.8万元	=208.8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药综合服务区改造提升	7家	=7家	15	15	
		质量指标	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项目数量	10项	=10项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中医相关设备配备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门诊人次占门诊总人次的提高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地区中医药服务能力	是	是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中医药服务满意率	90%	≥95%	10	10	实际工作超目标完成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离休干部“两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对离退休的国家干部进行医疗费用补助，预算年度内及时足额兑现离休干部“两费”			完成对离休干部医疗费用的报销工作，离休干部医疗费用补助由峰城区人民医院垫付，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离休干部“两费”成本	≤80万元	=0万元	10	10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休干部“两费”报销人数	≤80人	=10人	8	1	以实际人数为准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两费”医药费	足额	足额	16	16	
		时效指标	离休干部“两费”报销及时	及时	及时	16	1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离休干部医疗服务能力提供稳定	确保	确保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休干部医疗服务水平持续保障	保障	保障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干部满意度	≥80%	=90%	10	10	实际工作超目标完成
总分			83.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村居乡医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5	555	360.94	10	65.03%	6.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5	555	360.9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妥善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的生活补助问题,项目期间内足额及时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乡村医生发放生活补助			完成向符合条件的老年乡医发放生活补助，减轻了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负担，资金于2026年3月全部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经费	555万元	=360.94万元	5	5	剩余资金118.84万元未拨付，当年形成118.84万元欠款。
		社会成本指标	减轻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负担	是	是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61人老年乡村医生全部纳入补助范围	1061人	=1064人	15	15	以实际人数为准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足额、及时补助到老年乡村医生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2025年度完成项目执行	2025年12月10日	2026年3月	10	5	剩余资金于2026年3月拨付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地区老年乡村医生生活保障水平	是	是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乡村医生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1.5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援疆对口支援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2	4.02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2	4.02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援疆期间个人及配偶子女探亲交通费，项目资金及时足额落实到位，到人			2024年10月区中医院李勇已完成援疆工作，促进了新疆贫困地区医疗水平的进步，期间发生补助及交通费共计40200元。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援疆专业技术人员生活补助总成本	4.02万元	=0万元	10	10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赴新疆支援人数	1人	=1人	20	20	
		质量指标	各项补助资金足额拨付到位	足额	未足额	10	5	资金未拨付
		时效指标	项目期限内完成资金支付工作	2025年12月31日	未完成	10	5	资金未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医疗能力落后地区医疗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面促进贫困地区医疗水平稳定发展	促进	促进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赴新疆技术人员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8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养老保险缴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	470	3.03	10	0.64%	0.0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0	470	3.0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落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政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编在岗人员的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五险一金”、政策性补助			落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政策，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编在岗人员的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五险一金”、政策性补助，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一类保障金额	469.44万元	=3.03万元	5	5	剩余资金466.97万元未拨付
		社会成本指标	减轻基层医疗机构运行负担	是	是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7所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部纳入补助范围	7个	=7个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足额、及时补助到基层医疗机构	100%	=0.64%	10	0	剩余资金466.97万元未拨付
		时效指标	2025年度完成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一类保障项目执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地区基层医疗机构能力建设	是	是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员工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80.0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26	10	8.67%	0.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2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实施村卫生室基础设施和设备提升工程。 目标 2：村卫生室普遍实现：“五有三提升”。			2025年度完成村卫生室基础设施和设备提升工程，村卫生室普遍实现：“五有三提升”。资金剩余274万元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年村卫生室提升改造补助资金	604万元	=26万元	10	10	剩余资金274万元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改造提升数量	79个	=79个	15	15	
		质量指标	达到枣庄市村卫生室建设标准	达到	达到	15	15	
		时效指标	2025年底完成建设任务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卫生室医疗服务能力有效提升	提示	提示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大农村群众就近获优质高效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是	是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卫生室服务患者群满率	≥90%	=90%	10	10	
总分			90.8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村卫生室运行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2	162	80	10	49.38%	4.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2	162	8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村卫生室运行经费保障力度，区财政每年为每所一体化管理村卫生室拨付经费1万元，及时足额完成对全区162所村卫生室的运行补助			2025年村卫生室运行保障工作已完成，对本区村卫生室建设进行补助，减轻村卫生室运行负担。拨付了80万元，剩余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卫生室运行保障补偿金额	162万元	=80万元	5	5	拨付了80万元，剩余82万元未拨付。
		社会成本指标	减轻村卫生室运行负担	是	是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60所卫生室全部纳入补助范围	160个	=160个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足额补助到村卫生室	100%	=49.38%	15	7.4	拨付了80万元，剩余82万元未拨付。
		时效指标	2025年度完成项目执行	2025年12月10日	2025年12月10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数的比例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地区卫生室能力建设	是	是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村卫生室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87.3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千医培训”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27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27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专项用于开展乡村医生培训工作，提升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服务能力。			2025年已完成乡村医生培训工作，提升了乡村医生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服务能力。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分配总额	≤10.27万元	=0万元	10	10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培乡村医生线上培训学时完成率	>90%	=90%	5	5	
			参培乡村医生线下培训学时完成率	>85%	=85%	5	5	
			培训名额完成率	>90%	=90%	5	5	
		质量指标	乡村医生结业考试通过率	>80%	=80%	15	15	
		时效指标	年度是否及时完成	是	是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培乡村医生业务水平	大幅提高	大幅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培乡村医生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服务能力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培学员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养老服务发展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11.5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致力于百岁老人长寿补贴及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改善老年人就医环境。			实行百岁老人长寿补贴及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改善老年人就医环境，对免除老年人挂号费进行补助。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服务发展补助资金		=0万元	10	10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卫生院的个数	7家	=0家	15	15	资金未拨付
		质量指标	对老年人就医环境改善效果	良好	良好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养老服务资金	2025年之前	2025年之前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地区老年人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地区养老服务环境改善	持续促进	持续促进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对地区优待政策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1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31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质增效，扎实做好村卫生室改造提升工作，进一步增强村卫生室服务水平。			2025年已完成村卫生室改造提升工作，进一步增强村卫生室服务水平。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31万元	=0万元	10	10	资金未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改造提升个数	33个	=33个	15	15	
		质量指标	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质量情况	良好	良好	15	15	
		时效指标	村卫生室改造提升完成时限	2025年底前	2025年底前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看病就医便利情况是否改善	改善	改善	10	10	
			村卫生室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	10	10	
			是否持续提高村卫生室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村卫生室建设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3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0	3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村卫生室基础设施和设备提升工程，村卫生室普遍实现：五有三提升。			2025年已完成实施村卫生室基础设施和设备提升工程，村卫生室普遍实现：五有三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样板村卫生室建设补助资金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样板村卫生室数量	10个	=10个	15	15	
		质量指标	样板村卫生室建设情况	良好	良好	15	15	
		时效指标	样板村卫生室改造提升完成时限	2025年底前	2025年底前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卫生室医疗服务能力是否有效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群众持续获得优质高效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持续获得	持续获得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卫生室服务患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	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	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推进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逐步完善具有中医药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提升队伍素质，进一步提高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			2025年已完成全国基层名老中医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逐步完善具有中医药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提升队伍素质，进一步提高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资金	≤2万元	=2万元	5	5	
			成本控制情况	优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数量	1个	=1个	15	15	
		质量指标	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效果	良好	良好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时限	2025年底	2025年底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服务患者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村卫生室改造提升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8	11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18	11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村卫生室改造提升工作，加快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质增效，实现进一步增强村卫生室服务水平。			2025年完成村卫生室改造提升工作，加快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质增效，实现进一步增强村卫生室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卫生室改造提升项目所需经费	≤118万元	=118万元	5	5	
			总成本控制情况	优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改造提升个数	127个	=127个	15	15	
		质量指标	村卫生室改造提升质量情况	良好	良好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开展村卫生室改造提升工作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看病就医便利性	提高	提高	10	10	
			提升村卫生室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村卫生室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村卫生室建设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提升）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1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1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加强疾控机构能力建设，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提高监测数据报告及时性和准确性，加强分析研判能力水平。			2025年已完成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提升工作，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提高监测数据报告及时性和准确性，加强分析研判能力水平。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提升成本	≤0.1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未拨付
			总成本控制情况	优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部署机构	1家	=1家	15	15	
		质量指标	传染病实验室参加质量考核通过率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应用到传染病实验室质量提升	及时	未及时	10	5	资金未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传染病信息报告及时性和准确性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传染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能力	提升	提升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传染病专业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85.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育儿补贴补助资金中央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171	1820.37	10	83.85%	8.3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171	1820.3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育儿补贴项目，支持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推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2025年完成育儿补贴第一批次发放，支持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推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2025年第二批次于2026年2月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经济成本指标	≤2171万元	=1820.37万元	5	5	剩余资金350.63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育儿补贴国家基础标准	3600元/人/年	' =3600元/人/年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申领人育儿补贴实际发放率	≥90%	=90%	15	15	
		质量指标	育儿补贴领取人条件符合率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育儿补贴	按时	未按时	10	5	剩余资金350.63万元于2026年2月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策知晓率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	促进	促进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育儿补贴领取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3.3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执法终端运行更新维护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峰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3	3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山东省卫生计生监督业务应用系统推广实施方案》要求，扎实推进“智慧卫监”建设，实现卫生监督业务应用系统和手持执法终端的全覆盖应用，以及业务交互系统与国家卫生监督报告系统的信息交互，达到规范执法流程和文书书写、提高工作效率、强化科学管理、提升执法形象。			项目资金未拨款，但项目已实施，使用其他项目资金垫付执法终端运行更新维护费，完成了执法终端通讯费缴纳。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终端服务费维护费	3万元	0万元	10	10	财政资金未拨付，持 续对接财政部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手持执法终端	10台	10台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执法终端规定的质 量要求	符合	符合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月缴纳服务费维护费	及时	及时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卫生执法检查效率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执法流程和文书书 写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5	15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 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 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免费产前筛查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峰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6.1	13.1	10	81.37%	8.1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6.1	13.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开展免费产前筛查工作，进一步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包含省级13.1万元，市级重大公卫3万元。			已完成了全区产前筛查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6.1万元	13.1	5	5	省级资金已拨付，市级资金未拨付，已及时对接财政
			符合筛查条件的人均补助标准	150元	150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前筛查率	≥90%	90%	10	10	
		质量指标	产前筛查国家空间质评通过率	≥95%	95%	15	15	
		时效指标	产前筛查任务完成时间	年底前完成	年底前完成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	降低	降低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筛查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8.1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产前筛查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峄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5	22.5	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5	22.5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预防及降低人口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项目资金未拨款，但项目已实施，使用市级，省级资金已垫付，已完成全区产筛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免费产前筛查成本	22.5万元	0万元	10	10	财政资金未拨付，已及时对接财政部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前筛查人数	1500人	680人	10	10	生育率下降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筛查工作	高质量	高质量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进行产前筛查工作	按时	按时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整体人口素质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孕产妇产前筛查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26.88	3526.88	1786	10	50.64%	5.0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26.88	3526.88	178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2025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全面完成，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部分资金于2026年初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总金额	3526.88万元	=1786万元	10	10	剩余资金1740.88万元于2026年初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 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 率	≥90%	=95.30%	2	2	实际工作超目标完成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5.12	225.12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5.12	225.12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2025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全面完成，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资金于2026年初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总金额	225.12万元	=0万元	10	10	资金于2026年初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 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 率	≥90%	=95.03%	2	2	实际工作超目标完成
--	------	------	-----------------------------------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取消药品加成政策，保证基本药物的足额供应和合理使用，从制度上实现基本药物的公平可及，满足群众基本用药的需求。			及时足额保障本区公立医院因取消药品加成改革而造成的药品费用差额，减轻公立医院运行负担。全区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政策已执行，资金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改革资金	≤2万元	=0万元	5	5	资金未拨付
			成本控制情况	优	优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地补偿医疗机构数	2家	2家	15	15	
		质量指标	地区居民药费减轻情况	优	优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公立医院改革取消药品加成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医院平稳运行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地区公立医院能力建设	是	是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90.00%	10	10	
总分			9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